

发给注册升降机承办商警告信清单 (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)

(1) 在巡查任何一部升降机时发现15分的安全违规事项，或曾被法庭/纪律仲裁委员会定罪 注1

月份	承办商编号	承办商名称	警告信内容摘要
9/2020	RLC69001	其士(香港)有限公司	升降机机厢不正常移动，被记总分数达15分。
10/2020	RLC85005	富士达(香港)有限公司	因违反《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》(第618章)而被法庭定罪，被记总分数达20分。
12/2020	RLC80005	好历香港升降机有限公司	在一部升降机巡查时发现15分的安全违规事项而被记总分数达15分。
2/2021	RLC69001	其士(香港)有限公司	巡查时发现缓冲器失效而被记总分数达15分。
4/2021	RLC74002	迅达升降机(香港)有限公司	在一部升降机巡查时发现15分的安全违规事项而被记总分数达15分。

(2) 在巡查任何一部升降机时发现12分或以上保养违规事项而被记总分数达12分或以上，或在12个月内的平均记分超过4分，或违犯《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》的规定 注2

月份	承办商编号	承办商名称	警告信内容摘要
8/2020	RLC95002	宏照工程有限公司	调查发现升降机工程管理不善及缺乏监督。
2/2021	RLC95002	宏照工程有限公司	未有适时地进行升降机定期保养工程。
5/2021	RLC74002	迅达升降机(香港)有限公司	在一部升降机巡查时发现12分或以上保养违规事项而被记总分数达12分或以上。

机电署会根据以下情况向承办商发出警告信:-

注1: - 在巡查任何一部升降机时发现15分安全违规事项或曾被法庭/纪律仲裁委员会定罪;

注2: - 在巡查任何一部升降机时发现12分或以上保养违规事项而被记总分数达12分或以上;

- 在12个月内的平均记分超过4分; 或
- 违犯《升降机及自动梯条例》的规定。